神，配偶/家人，事奉，先后次序如何安排?

郭奕瓊

在基督徒的生活中，有神所喜悅的優先次序是靈命成長的關鍵，如何管理上帝所託付在我們手中的所有人、事、物、時間、金錢，以及其他的資源，將來都要在上帝的面前交帳。所以能夠分辨及選擇合神心意的優先次序，非常值得我們謙卑的學習與操練。那麼我們生命的第一優先是什麼？要為誰而活？當然就是創造救贖我們的主，祂是我們生命的主宰，因此上帝是我們的第一優先。第二優先是我們的配偶、再來是孩子及家人。然後是我們的工作或事奉或其它。

上帝是我們的第一優先

第一個次序要把 神排在第一位。每天首要的第一件事，就是立志尋求神(伯 1:5)。就像許多信心英雄一樣，例如大衛跟神有一個很親密的關係。所以，他能摸著神的心意。我們要如何培養一個與神親密的關係呢？當然就是每天要撥出時間來與神親近，研讀聖經及禱告，活在神話語的當中，從祂的話語裡面吸收養分。禱告可以改變生命，禱告也帶來祝福，會使我們跟神有一個很深的關係，也可以得著信心，得著能力。

我們要追求更多認識神和祂的話語，更要謹守遵行神的話，與主親近好得無比，但是要有一個順服的心，起來按照上帝的心意服事人，才是平衡的基督徒生活。如果禱告沒有帶出與信心相稱的行動(太 6:5；23:1-7)行動，就不是合神心意的禱告。

第二個優先是配偶

保羅說:*「娶了妻的，是為世上的事掛慮，想怎樣叫妻子喜悅。婦人和處女也有分別。沒有出嫁的，是為主的事掛慮，要身體、靈魂都聖潔；已經出嫁的，是為世上的事掛慮，想怎樣叫丈夫喜悅。我說這話是為你們的益處，不是要牢籠你們，乃是要叫你們行合宜的事，得以殷勤服事主，沒有分心的事。(林前 7:33-35）」*許多基督徒常常分不清楚教會服事及家庭的優先次序，這段經文很清楚的告訴我們先服事配偶、叫配偶喜悅是行合宜的事，能使我們得以殷勤服事主，沒有分心的事。如果夫妻關係不好，通常服事教會會招致配偶的反對，引起家庭衝突，結果當然無法專心服事，保羅在提摩太前書第三章提到教會領導的資格，就特別強調家庭關係的管理:*「作監督的，必須無可指責，只作一個婦人的丈夫，有節制，自守，端正，樂意接待遠人，善於教導…好好管理自己的家，使兒女凡事端莊順服。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，焉能照管神的教會呢？(提前 7:-2, 4-5）」*

作者個人的例子就是這段經文的見證，我曾尋尋覓覓，尋求女人生命的目的是什麼？當過職業婦女，在工作中尋找生命的意義；結婚生下第一胎之後，也當了全職媽媽；之後在教會把服事擺在第一位，在服事中尋求自我的價值；直到結婚約二十年後，我才知道，女性第一個服事的呼召就是幫助我們的丈夫。在創世記第二章記載，上帝用亞當的肋骨造了夏娃，是為了亞當有一個幫助。那時我才恍然大悟，原來我是 神創造來幫助我的丈夫的，我是我丈夫的幫助者，我最大

的責任就是幫助我的丈夫。當他成功之後，我才是成功的。當我認識到上帝造我的心意時，我的生命就有了一個突破。幫助丈夫是上帝給妻子一生的責任，妻子要把焦點放在丈夫的身上。每一天我可以透過問兩個問題，來使我成為丈夫更好的幫助者，今天你需要我為你做什麼？我今天做什麼能讓你更有效率來運用時間？

作為一個幫助者，神要妻子做的最大幫助就是順服，而不是想要嘗試來控制管轄丈夫，因為這樣不能成全 神在丈夫身上的計畫。所以妻子要順服丈夫，以他為主；妻子配合丈夫，與他配搭。這是不容易做的功課，對不對？女人有時候，都會覺得我們更聰明，更有能力，希望是丈夫聽從妻子，當然不是不能聽妻子的，聖經提到「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，彼此順服。(以弗所書5:21）」最重要的是我們要認清心裡的動機，妻子是被造來幫助丈夫的，還是要來與他抗衡、競爭的？如果是這樣的話，那就違背了聖經。順服的動機，因為是上帝命定丈夫是頭，所以我們是出於敬畏神而來順服他。上帝對丈夫的要求，是要愛妻子，甚至為妻子捨命，其實上帝對夫妻雙方的要求，是非常公平的！

舉個例子，在開車的時候，我常常在頭腦裡面就想好了路線，我就會想要跟我的先生說，你要怎麼走，怎麼走，如果他走的路線跟我想的不一樣，我就會很挫折，很生氣，我是一位很有時間觀念的人，我不喜歡被延誤，走的路不照我計畫的就會延長時間，或者速度不夠快，我都會有很多的意見。我後來發現，我們一同開車出去，都會不歡而散。之後我就改變自己，第一個階段是保持不要講太多話。一開始開車就先讚美禱告，或者是保持沉默，對先生如何駕駛更信靠更放手，就會有比較愉快的旅程。第二階段就是用肯定的話來回應、來鼓勵先生。相同的原則也可以運用在生命的旅程中。

另外一個方面，是離開父母與配偶連合，對於剛結婚的夫婦，比較不容易做到，因為我們習慣與父母有親密的關係，有什麼心事，會先與父母分享，如果這時父母沒有提醒我們，要調整次序，傾心吐意的對象應該優先是配偶時，婚姻常常會出問題，其實兒女婚姻家庭美滿是父母的盼望和祝福。學習調整親密關係的次序，與配偶多溝通，把心中的話第一個優先跟配偶說，不要在你的父母親面前論斷你的配偶，夫妻同心才是孝順父母。最好每天固定與配偶一起禱告，安排獨處的時間。

我們現在自我省察一下，除了神以外，你是否有任何生命的次序比怎樣叫妻子喜悅或幫助丈夫更優先？如果有，就當求聖靈幫助，來調整生命的次序。如果你覺得你沒有足夠的愛可以行出來，有一個很好的尋求幫助的地方，就是神，因為婚姻是神所設立的，而且是祂規定我們要這麼做的，所以可以常常回到祂的面前來禱告，來尋求智慧。另外也參加一些相關的課程、閱讀相關的書籍，保持謙卑學習的心。不要再尋覓猶豫，從現在就開始，立志選擇合神心意的優先次序，有了正確的生命次序，必定帶來神的祝福。